

聖號具足，萬德莊嚴 — 佛陀十號圓滿 (下)

王家軒

刊載於「美佛慧訊」164 期 2016 年 9 月

(六)「世間解」(梵語)路迦憊、路伽憊 Lokavid

「世間解」即知世間一切法，如實知世間因果、總相別相，明達、解了世間有情無情，苦、集、滅、道的實相。《智論》卷 2 說：「路迦」言「世」，「憊」名「知」，是名知世間。「知世間」有四義：(1) 知二種世間（眾生、非眾生）；(2) 如實相知世間、世間因、知世間滅、出世間道；(3) 知世間，非如世俗知，亦非外道知，知世間無常故苦，苦故無我；(4) 知世間相，清淨、常不壞相如虛空，非有常非無常，非有邊非無邊，非去非不去，如是相亦不著。

《解脫道論》卷 6 說：「世間有二種，謂眾生世間、行世間。世尊以一切行，知眾生世間。…，悉知世間諸行，此謂世間解。」淨影慧遠《無量壽經義疏》說：「世間解者，是化他智，善解世間，名世間解。」《華嚴經行願品疏》卷 6 說：「世間解者，世界有情一切品類，無不達解，亦解結縛故。」善知世界及有情界，一切諸行，煩惱及清淨相故，入世間中教化眾生，使眾生解脫一切結縛。《法蘊足論》卷 2 以世間四義說「世間解」：(1) 佛陀於五取蘊、(2) 於五趣、(3) 於六處、(4) 於三界所攝諸處，從彼而生、而起、而出，因彼而生、而起、而出，知見解了，正等覺故。

《瑜伽論》³³ 卷 83 說世間解者：(1) 謂於一切種有情世間及器世間，皆善通達故；(2) 由善悟入有情世間，依前後際，宿住死生，依一切時，八萬四千行差別故；(3) 於器世間十方世界，無邊成壞，善了知故；(4) 於世間諸法自性、因緣、愛味、過患，出離、能趣行等，皆善知故。

《涅槃經》卷 18 說六種世間來解釋「世間解」：(1) 五陰世間（能成眾生的色與心法），解名知，善知五陰故；(2) 五欲世間（色聲香味觸，世間人所求），解名不著，不著五欲故；(3) 國土世間（國土風俗，十方阿僧祇世界），唯佛陀悉知悉見悉解故；(4) 眾生世間（蘊處界眾法中生），唯佛陀能知一切凡夫善惡因果故；(5) 八法世間（利衰毀譽稱譏苦樂，為世間所愛所憎，能煽動人心），解名不污，如蓮花出污泥而不染，佛陀在世間，而不為世間八法所染污故；(6) 一切世間，諸佛菩薩大悲權智，明解世間故，果從因稱，故名世間解。

(七)「無上士」(梵語)阿耨多羅 Anuttara

「無上士」即唯我獨尊，自覺聖智，究竟解脫，德業最勝，無能過者，於一切世間中獨尊。三界人天，若凡若聖，乃至一切有情之中，惟佛陀第一，最上而無有與等。佛法最上，更無一法可以加之，能證諸佛，寂而常照，聖中之聖，名為無上士，所證之法，名為無上法。又如《勝鬘經》說眾生無依，彼彼恐怖，以恐怖故，則求歸依，二乘、菩薩仍有怖畏，以怖畏故，皆依佛陀，依不求依，唯佛是無所依，所以是無上士。

33.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83「攝異門分」(大正 30, CBETA 中華電子佛典 0765a15)。

《智論》卷2說「無上」三義：(1) 涅槃法無上，佛陀自知是涅槃，不從他聞，亦導眾生，令至涅槃，如諸法中涅槃無上，眾生中佛亦無上；(2) 持戒、禪定、智慧，教化眾生，一切無有與等者，更無能過者；(3) 「阿」名無，「耨多羅」名答，一切外道法，可答可破，非實非清淨故，佛法不可答、不可破，出一切語言道，實清淨故，以是故名無答。

《菩薩地持經》³⁴ 卷3說「七無上」：(1) 身無上（佛陀三十二相，莊嚴其身），(2) 道無上（佛陀自度度人，多所過度哀愍世間，利益安樂諸天世人），(3) 正無上（正戒、正見、正威儀、正命等四正成就），(4) 智無上（法無礙、義無礙、辭無礙、樂說無礙等，四無礙智成就），(5) 神力無上（六神通成就），(6) 斷無上（一切煩惱習斷，及智障斷等，二斷成就），(7) 住無上（於三解脫門中聖住、四禪八定中天住、四無量心中梵住，三種中住）。《菩薩善戒經》卷3則翻譯為：(1) 身無上、(2) 受持無上、(3) 具足無上、(4) 智慧無上、(5) 不可思議無上（具足六波羅蜜）、(6) 解脫無上、(7) 行無上（聖行天行梵行，出佛空三昧、滅盡定、第四禪、大悲等四行）。

位極妙覺，更無過者，名「無上士」。智者大師《法華玄義》³⁵ 卷5說一生補處等覺菩薩，觀達無始無明源底，邊際智滿，畢竟清淨，斷最後窮源微細無明，登中道山頂，與無明父母別，因是有所斷者，名「有上士」。「無上士」者，究竟解脫，證無上佛智，本覺（本具真如）理極，始覺（悟證次第）道窮，再無所斷，本始既泯，究竟覺者無以名焉，勉強

34. 《菩薩地持經》卷3「初方便處」（大正30，CBETA 中華電子佛典 0901c06）。

35. 智者大師《妙法蓮華經玄義》卷5（大正33，CBETA 中華電子佛典 0734c09）。

稱為妙覺。《涅槃經》卷 18 說「無上士」有五義：(1) 上士者名為斷，有所斷者名有上士，無所斷者名無上士，佛陀無有煩惱，無所斷故；(2) 上士者名為諍訟，無上士者無有諍訟，佛陀無諍故；(3) 上士者名語可壞，無上士者語不可壞，佛陀所言一切眾生所不能壞故；(4) 上士者名為上座，無上士者名無上座，三世諸佛更無能超過者故；(5) 上者名新，士者名故，無上士者無新無故，佛陀體大涅槃，無新無故，是故號為無上士。

(八)「調御丈夫」(梵語)富樓沙曇藐婆羅提 *Puruṣa-damya-sārathi*

「調御丈夫」或「調御士」(阿含經另譯「道法御」)即可化丈夫調御師，調是調和，御是控御，如調心馬，調和身語意業，轡勒其行，控御滅諸惡行。調御師者，即菩提心，以菩提心長養善根，起大慈悲安立眾生，於菩提道常行饒益，調御一切眾生，示諸眾生一切智道，令其發心修道。

《涅槃經》卷 18 說「調御丈夫」義：佛陀是丈夫，也能調丈夫。佛陀者，實非丈夫，非不丈夫，因調丈夫故，名為丈夫。一切男女若具 ① 善知識、② 能聽法、③ 思惟義、④ 如說修行等四法，則名丈夫(同經卷 4 則說具四相義：① 自正、② 正他、③ 能隨問答、④ 善解因緣義)。

佛陀以四種法調伏眾生，如御馬者有四法，鞭觸身毛，即便驚悚，隨御者意，其次觸皮，第三觸肉，第四觸骨，隨其所觸，稱御者意。佛陀 (1) 為說生，令受佛語；(2) 說生老，便受佛語；(3) 說生及老病，便受佛語；(4) 說生及老病死，才受佛語。御者調馬無一成不變的方式，佛陀調伏眾生也是應機施設，而能饒益眾生，為一切眾生，作「調御丈夫」。

《智論》卷 2 說佛以大慈大悲大智故，有時軟美語，有時苦切語，有時雜語，以此調御，令不失道。《雜阿含經》卷 32 與 33 說佛陀以三種方便：(1) 一向柔軟、(2) 一向剛強、(3) 柔軟剛強，調御眾生。

(1) 一向柔軟者，是佛陀調御一切所化有情，以柔軟（軟美語）說：① 身、口、意的善行與善行報，② 所感人、天的善趣化生，③ 是名涅槃道。

(2) 一向剛強（粗澁）者，是佛陀以剛強（苦切語）說：① 身、口、意的惡行與惡行報，② 所感地獄、畜生、餓鬼三惡道，③ 是名墮惡趣。

(3) 柔軟剛強者，是應眾生根機，以柔軟剛強（雜語）說：① 身、口、意的善惡行與善惡行報，② 人、天的善道或三惡道，③ 涅槃道或墮惡趣。

佛陀善用以上三種權巧方便，化導眾生，有時慈顏善語，鼓勵讚歎，有時嚴峻教誡，當頭棒喝，或軟硬兼施，如是調伏，如是止息，如是令其無餘，永盡貪瞋癡等一切煩惱，得勝清涼，故名為「調御丈夫」。

(九)「天人師」(梵語)舍多提婆摩菟舍喃 Śāstā Devamanusyanām

「天人師」即為天上、人間眾生的導師，能為眾生作眼目。《成實論》說：「調御所當調者，無不調伏，已調伏者，永不敗壞，所調伏者，天人是也，故名天人師。」《瑜伽論》³⁶ 卷 38 說：「為實眼故；為實智故；為實義故；為實法故；與顯了義，為開導故；與一切義，為所依故；與不了義，為能了故；與所生疑，為能斷故；與甚深處，為能顯故；令明淨故；與一切法，為根本故；為開導故；為所依故；能正教誡，教授天人，令其

36.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38「本地分」(大正 30, CBETA 中華電子佛典 0499b18)。

出離一切眾苦」，是故名為「天人師」。

《智論》卷 2 說「舍多」義為「教師」，「提婆」義「天」，「摩菟舍喃」義「人」，佛陀開示是應作、不應作，是善、不善，是人隨教行，不捨道法，得煩惱解脫報，是名「天人教師」。有一問題，佛能度無量眾生，為何只稱為「天人師」？龍樹菩薩提出五項論點來說明：

- (1) 佛陀廣度眾生，向其他四道生的較少，得度而生天上人間中者較多。
- (2) 人中結使薄，厭心易得，天中智慧利，此二處易得道，餘道中不易。
- (3) 天上天大，說度天則攝一切天，地上人大，說人則攝一切地上生者。
- (4) 人中得受戒律儀，見諦道、思惟道及諸道果，天上人間中易得多得。
- (5) 人中行善法樂因多，天中善法樂報多，餘道善因報少，故為天人師。

NTU Digital Library & Museum of Buddhist Studies
國立臺灣大學佛學數位圖書館

《涅槃經》卷 18 以十二名義分釋、總說「天人師」：

- (1) 天者：① 名晝，天上晝長夜短故；② 名無愁惱，常受快樂故；③ 名燈明，能破黑闇而為大明，又能破惡業黑闇，得於善業而生天上故；④ 名吉，以吉祥故；⑤ 名日，有光明故。以是五義，故名為天。
- (2) 人者：① 名能多恩義；② 名身口柔軟；③ 名有憍慢；④ 名能破憍慢。
- (3) 師者：① 佛陀以身、口、意善法，教化眾生故；② 佛陀以自所得道、自所修梵行、自所破無明、自所得淨眼、自所知二諦、自所解脫法、自所度無邊生死大河、自所得無畏、自所大涅槃，為眾生說故。
- (4) 天人師者：佛陀雖為一切眾生「無上導師」，經中卻只說為天人師，是因為六道眾生中，聞佛說法，天與人為勝，能發菩提心，能修十善業道，能得二乘聖果，能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隨勝說故，號為「天人師」。

「天人師」也稱為「大師」，宋 靈芝元照律師的《四分律行事鈔資持記》卷 1 說：「大師者，所謂天人之師，即十號之一，以道訓人，故彰斯目，…，唯佛大聖，得此嘉號。」根據聖嚴法師³⁷的說法，晚唐以前唯有宗師，才被稱為大師，晚唐以來，朝廷對僧官冊封「大師」，也就逐漸成了對於凡僧的尊稱，近代，許多法師被加上了「大師」的嘉號。

(十)「佛」(梵語) 佛陀、浮圖、浮屠、佛馱、步他 Buddha

「佛」即知者、覺者，對迷名知，對愚名覺。自覺（悟性真常，了惑虛妄）、覺他（運無緣慈，度有情界）、覺行圓滿（窮源極底，行滿果圓），總說無上妙覺（無上菩提）與無上圓寂（無上涅槃）的轉依果，即名為佛。

《智論》卷 2 與卷 70 說「佛」為「知者」，知過去、未來、現在，眾生數、非眾生數，有常、無常等一切諸法。又說「佛」為「覺者」，於一切無明睡眠中，最初覺故。佛陀有二事勝於諸天與二乘：(1) 大功德神通力，(2) 第一淨心，諸結使滅。佛陀的功德力、清淨心，二法滿足，具一切種智，故稱勝一切人。《涅槃經》卷 18 說「佛」義：佛者名覺，既自覺悟，復能覺他，佛陀 (1) 能覺一切無量煩惱，既覺了已，令諸煩惱無所能為故；(2) 以是覺故，不生不老不病不死故，名為佛。

《大般若經》³⁸ 卷 365 說「佛陀」8 義：(1) 隨覺實義；(2) 現覺實法；(3) 通達實義；(4) 於一切法，如實現覺；(5) 於一切法，自相、共相、有相

37. 聖嚴法師《學佛知津》，收錄《法鼓全集》第五輯，1999 年 12 月，p. 199。

38.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365（大正 06，CBETA 中華電子佛典 0883c04）。

、無相，自然開覺；(6) 於三世法及無為法，一切種相無障智轉；(7) 如實開覺一切有情，令離顛倒惡業眾苦；(8) 能如實覺一切法相，所謂無相，故名佛陀。《佛地經論》³⁹ 卷 1 說：佛陀具一切智、一切種智，離煩惱障及所知障，於一切法、一切種相，能自開覺，亦能開覺一切有情，如睡夢覺、如蓮花開。唐 窺基法師《法華玄贊》解釋說：(1) 一切智者，是能自開智（如睡夢覺智），觀於空智、理智、真智、無分別智、如所有智，總相而言，斷煩惱障得；(2) 一切種智者，覺有情智（如蓮花開智），觀於有智、事智、俗智、後所得智、盡所有智，總相而言，斷所知障得。

《大乘義章》卷 20 說：佛者，就德以立其名，佛是覺知，覺有兩義：

- (1) 覺察名覺，如人覺賊，覺察之覺對煩惱障，煩惱侵害事等如賊，唯聖覺知不為其害，能覺無量諸煩惱已，令諸煩惱無所能為，故名為佛。
- (2) 覺悟名覺，如人睡寤，覺悟之覺對所知障，無明昏寢事等如睡，聖慧一起朗然大悟，如睡得寤，既能自覺，復能覺他，覺行窮滿，故名為佛。

真諦三藏《七事記》說經典中多單稱「佛」號，如阿彌陀「佛」、釋迦牟尼「佛」，而比較少用其他號，因為「佛」號具有其餘九號所無的十義：(1) 覺勝天鼓、(2) 不由他悟、(3) 離二無知（解脫障無知、一切智障無知）、(4) 已過睡眠、(5) 譬如蓮華、(6) 自性無染、(7) 具足三義（① 假名佛，即六神通；② 寂滅佛，惑不生故；③ 真實佛，即是真如）、(8) 具於三德（法身、般若、解脫三德）、(9) 具三寶性、(10) 自知令他知。

39. 親光菩薩《佛地經論》卷 1（大正 26，CBETA 中華電子佛典 0291b11）。

(十一)「世尊」

(梵語)薄伽梵、婆伽梵、婆伽婆 Bhagavat / 路迦那他 Lokanātha

「世尊」(阿含經另譯「眾祐」：有眾德自祐，又能祐諸有情)為世所尊(世出世間以佛為尊)，從「如來」至「佛」十號圓滿，眾德具備，為九法界所宗，如前述十號是別，世尊為總。《智論》卷 2 說「婆伽婆」者，有四義：(1)「婆伽」名德，「婆」名有，是名「有德」；(2)「婆伽」名分別，「婆」名巧，「巧分別」諸法總相別相；(3)「婆伽」名名聲，「婆」名有，是名「有名聲」；(4)「婆伽」名破，「婆」名能，是人「能破」姪怒癡故。

《涅槃經》卷 18 說「世尊」有七義：(1)能破煩惱(破惑盡無餘)故；(2)能成就諸善法(成就六度萬行)故；(3)能善解諸法義(巧分別諸法義理，無不通達)故；(4)有大功德無能勝(具足無上大菩提)故；(5)有大名聞遍十方(所具無量功德，三千大千世界無不聞知)故；(6)能種種大惠施(以布施利生)故；(7)於無量阿僧祇劫吐女根(不受女身)故。

《佛地經論》卷 1 說：薄伽梵具有六義：(1)自在義(永不繫屬諸煩惱)、(2)熾盛義(焰猛智火所燒煉)、(3)端嚴義(妙三十二大士相所莊飾)、(4)名稱義(一切殊勝功德圓滿無不知)、(5)吉祥義(一切世間親近供養咸稱讚)、(6)尊貴義(具一切德常起方便利益，安樂一切有情無懈廢)。《瑜伽論》卷 83 說薄伽梵者，坦然安坐妙菩提座，任運摧滅一切魔軍大勢力。無

性菩薩《攝大乘論釋》⁴⁰ 卷 1 說薄伽梵能破四種大魔怨：(1) 依空三摩地，能破煩惱魔；(2) 依止精進慧力，能破蘊魔；(3) 依慈等持，能破天魔；(4) 依修神足，能破死魔。能破如是四大魔故，名薄伽梵。

《法蘊足論》⁴¹ 卷 2 說薄伽梵七義：(1) 有善法（成就無上諸善法故）；(2) 修善法（已修無上諸善法故）；(3) 圓滿修習身戒心慧，成就大我，無限無量，成無量法；(4) 具大威德，能往能至，能壞能成，能自在轉；(5) 永破一切貪瞋癡等惡不善法，永破雜染後有熾然苦異熟果，永破當來生老病死；(6) 於未聞法，能自通達，得最上覺，成現法智，善解當來，修梵行果，為諸弟子，分別解說，設大法會，普施有情；(7) 為諸弟子，隨宜說法皆令歡喜，恭敬信受，如教修行，名稱普聞，遍諸方域，無不讚禮。

NTU Digital Library & Museum of Buddhist Studies
國立臺灣大學佛學數位圖書館

五、結語

菩薩四誓以度生為先，總攝萬行，佛陀十號以應世為本，萬德莊嚴。從解脫道的究竟位來看，佛陀也稱為「阿羅漢」，從菩薩道的究竟位來說，佛陀也稱為「正遍知」；但是阿羅漢與已得究竟的大菩薩（第十地後，一生補處），還不到佛果位，不名為佛，佛號不成，則不具足十號。

諸佛世尊唯以大事因緣故，出現於世，具足十號，轉於法輪：
(一) 闡揚諸佛的知見，引導一切眾生，開、示、悟、入佛的知見。

40. 無性菩薩《攝大乘論釋》卷 1（大正 31，CBETA 中華電子佛典 0380a29）。

41. 《阿毘達磨法蘊足論》卷 2（大正 26，CBETA 中華電子佛典 0461c13~0461c29）。

(二) 讚歎諸佛的功德，攝化一切眾生，信、解、行、證佛的功德。

一句佛號，如一燈朗照，千年暗室，全暗盡消，真智現前，無明頓滅。

一句佛號，如一法指南，大海迷航，歸正方位，般若為導，至菩提岸。

禮十號慈尊，悟一體三身，當下一念，以三觀、破三惑、證三智、轉三障、成三德，即三身，如合《心地觀經》與《摩訶止觀》所說：以空觀破見思惑，證一切智，轉煩惱障，成般若德（真常無漏，諸佛同意的智德），即報身；以假觀破塵沙惑，證道種智，轉業障，成解脫德（定通變現，諸佛同事的恩德），即化身；以中觀破無明惑，證一切種智，轉報障，成法身德（二空所顯，諸佛同等的斷德），即法身。

佛陀身名無量，於此娑婆世界，有種種名、種種身，森羅萬像，舉世立名，皆是佛名，或名蓮花、或名木魚、或名翠竹、或名道場，…，隨拈一法，皆佛身名，雖為聖教的假名施設，但能令眾生依名起信，契入本具真如。世出世間，一切萬法，悉皆見佛，山河大地、起心動念、舉手投足，…，見佛身名，遍虛空、盡法界，則步步釋迦出世，處處彌勒下生。

本文結讚佛陀十號，稱念圓滿莊嚴的聖號：「南無如來、應供、正遍知、明行足、善逝，世間解、無上士、調御丈夫、天人師、佛、世尊。」祈願佛佛接手，菩薩扶身，入佛大會，證悟無生。以偈頌總說如下：

如來不動，隨緣而形；應供福田，吉祥善根；正遍知法，言寂心滅；
明行具足，福慧莊嚴；善逝不住，應化不絕；世間解了，權實不二；
無上士行，凡聖清淨；調御丈夫，普渡迷情；天人師眼，抉擇千古；

佛覺自他，同圓種智；世尊真身，性淨明體；究竟無名，萬法同號。

NTU Digital Library & Museum of Buddhist Studies
國立臺灣大學佛學數位圖書館